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

語言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4 年 4 月 8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點 30 分

開會地點：中正大樓語言中心多功能學習室

主席：程○美主任

記錄：林○雪

出席人員：鄭○雀教授(請假)、江○賢教授(請假)、盧○興教授

徐○梅副教授、馬○萱副教授、謝○華副教授

列席人員：林○雪(詳如簽到簿)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提案討論

案由：有關本中心徵聘「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-專案講師」書面資料審查暨徵選評分基準表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及研究人員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次計有 7 位投遞履歷，基本資料表及應檢附文件如附件，敬請依所附書面資料審核表(如附表一)逐一審查。
- 三、預定 104 年 4 月 17 日辦理面試，面試流程及徵選評分基準表如附表，提請討論。

擬辦：擬依會議決議事項辦理，並通知初審合格人員參加面試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經依書面資料審核表(附表一)逐一審查應徵教師學經歷資料，編號 2(涂○瑋)、編號 3(張○竹)、編號 7(劉○榮)3 位教師大學及研究所皆主修英語相關科系且領有教育部認可之國內、外主修英語教學碩士學位；編號 1、4、6 非主修英語教學碩士或學士、碩士學位皆為國內大學取得；編號 5 無近一年任教經驗與徵聘公告要件不符。委員全數同意通知編號 2(涂○瑋)、編號 3(張○竹)、編號 7(劉○榮)3 位參加面試，詳如附表二：專案講師書面資料審核總表。
- 二、訂於 104 年 4 月 17 日辦理面試作業；面試流程及徵選評分基準表，詳如附表三、表四，照案通過。

肆、散會：下午 13 時 20 分